

附件 1

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单位 决算公开

2024 年 10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是一所市级示范幼儿园。其主要职责是：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以及市委、市政府有关的幼教方针、政策、教育法规及规章制度，规范幼儿园各项工作；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以素质教育为核心，幼儿发展为本，实行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进行体、智、德、美等教育，培养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完整儿童；加强教职工管理、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权益等，使各项工作程序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好国有资产，有效利用预算金额是本单位的工作目标。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单位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733.2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3.11	本年支出合计	58	848.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5.35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48.46	总计	62	848.46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1+2+3+4+5+6+7+8）行；31行=（27+28+29）行；
58行=（32+33+...+57）行； 62行=（58+59+60）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 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 上 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3.11						
205			教育支出	717.92						
20502			普通教育	717.92						
2050201			学前教育	717.9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 补助 支出	
功能分 类 科 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8.46	675.23	173.23			
205			教育支出	733.27	560.16	173.11			
20502			普通教育	733.27	560.16	173.11			
2050201			学前教育	733.27	560.16	173.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6	57.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57.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	2.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4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1	12.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	45.28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	45.28	0.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7	9.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81	35.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12.4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3	12.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717.92	717.9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36	57.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40	45.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3	12.4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3.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33.11	833.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33.11	总计	64	833.11	833.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833.11	659.88
205			教育支出	717.92	544.81
20502			普通教育	717.92	544.81
2050201			学前教育	717.92	544.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36	57.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57.2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7	2.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27	4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91	12.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1	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4	45.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4	45.2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47	9.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5.81	35.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12	0.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43	12.4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43	12.43
2210203			购房补贴	12.43	12.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31	310	资本性支出	0.83
30101	基本工资	62.60	30201	办公费	18.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3
30102	津贴补贴	34.02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4.48	30205	水费	1.2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27	30206	电费	4.9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89	30207	邮电费	0.1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7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6	30211	差旅费	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3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7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6			
30302	退休费	4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78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1.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1			
30309	奖励金	2.07	30229	福利费	0.8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6			
人员经费合计		456.74	公用经费合计					203.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3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 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本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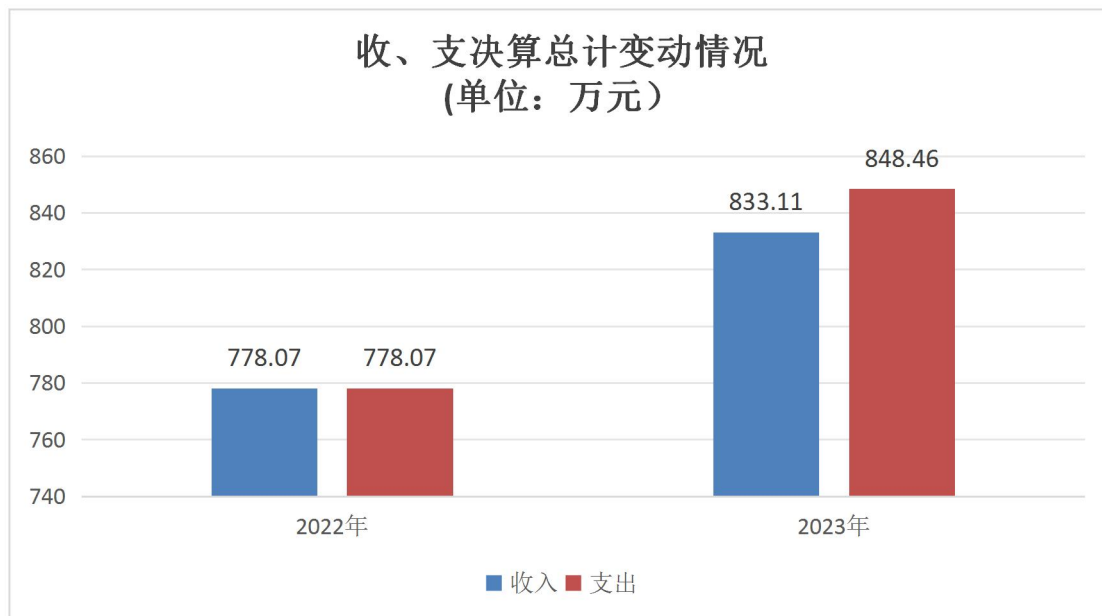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总计833.1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55.04万元，增长7.0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医保、养老等增长；另一方面新园区开班，幼儿人数增加后收入增加。

2023年支出总计848.4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增加70.39万元，增长9.05%，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在职人员工资、津贴、公积金、医保、养老等增长；另一方面新园区开班，聘请外聘人员人数增加后，人员等各项费用支出相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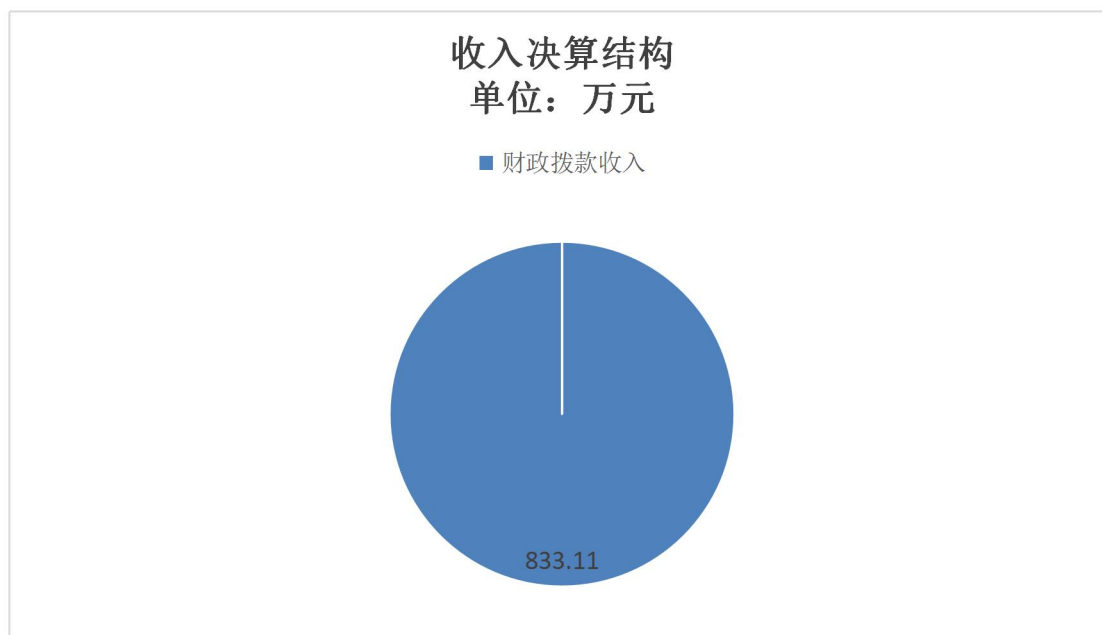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833.1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55.04万元，增长7.07%，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在

职人员工资、津贴等政策性增加；另一方面是新园开班，幼儿人数增加后学费收入增加。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833.11万元，占本年收入的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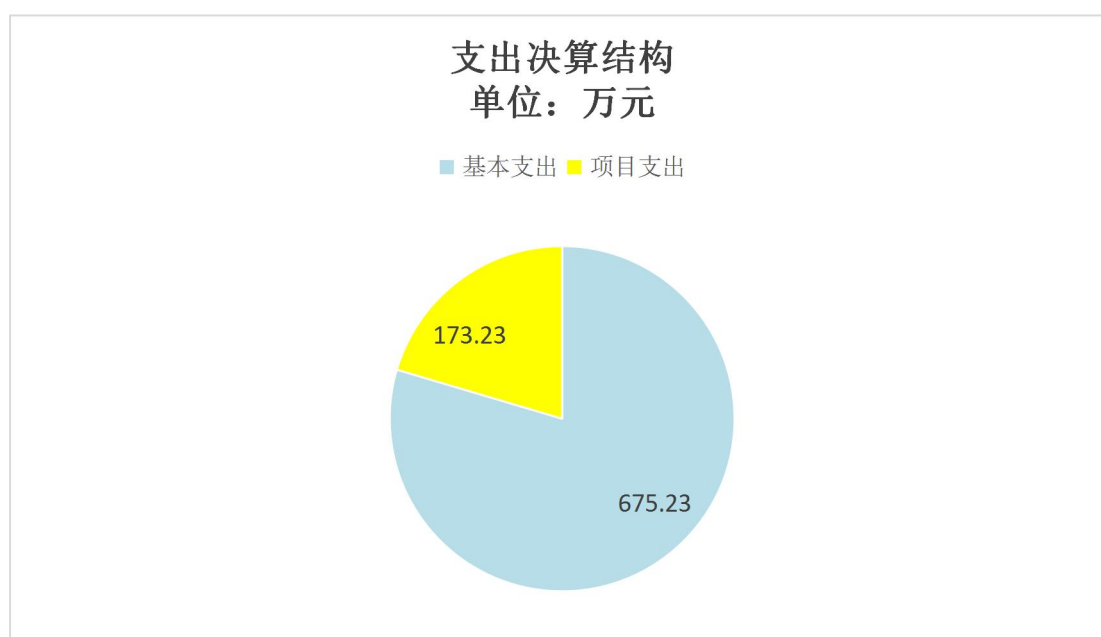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848.46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70.39万元，增长9.05%，主要原因是新园区开班，聘请外聘人员人数增加，人员等各项费用支出相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675.23万元，占本年支出79.58%；项目支出173.23万元，占本年支出20.4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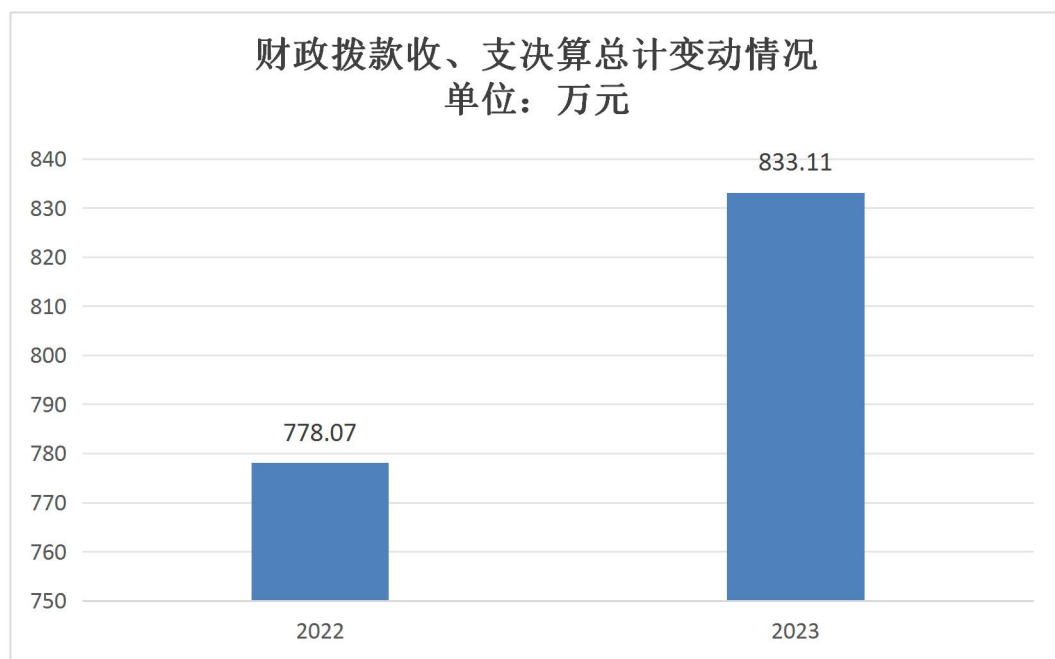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833.11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5.04万元，增长7.0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在职人员工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增长；另一方面新园区开班，幼儿人数增加后学费收入增加；聘请外聘人员人数增加后，人员等各项费用支出相对增加。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33.11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55.04万元。增加7.07%，主要原因是新园区开班，幼儿人数增加后学费收入增加。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3.1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24%。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5.04万元，增长7.07%。主要原因是新园区开班，聘请外聘人员人数增加，人员等各项费用支出相对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3.1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717.92万元，占86.17%。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绩效工资及公用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7.36万元, 占总支出的6.89%;主要用于退休一次性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工伤保险缴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45.4万元, 占总支出的5.45%;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补助、医疗报销、子女统筹等。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2.43万元, 占1.49%;主要用于住房货币化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806.46万元, 支出决算为833.1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3.3%。其中:基本支出659.88万元, 项目支出173.23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学前教育发展专项经费72.96万元, 主要成效是提升了幼儿园正常的教育教学工作, 提高了幼儿园办学质量;教育保障项目经费47.42万元, 主要成效是保障正常的班级后勤工作, 保障幼儿园保育工作持续稳定发展;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52.85万元, 主要成效是改善教学环境, 提升区内办学品质, 提升家长对幼儿园办学的满意度, 维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728.91万元, 支出决算为717.9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8.49%, 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公积金等各项人员支出相应减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 支出决算为

2.07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发放一次性补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万元，支出决算为42.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1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政策，2023年度补缴了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1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未列当年预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53万元，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7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国家和省的相关政策，执行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实际缴纳的工伤保险费低于预算。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1.63万元，支出决算为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我园有教师退休和调出人员，导致实际缴纳降低。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30.27万元，支出决算为35.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3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2022年在职、退休人员医疗报销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2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2023年子女统筹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3.11万元，支出决算为12.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一位老师住房补贴发放年限已到，不再享受住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9.8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56.7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03.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图书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0.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5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2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0.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0.7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组织对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73.23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的执行率都达到 100%，及时率也非常高。各项项目资金的投入，为幼儿园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提高了工作能效，提升了社会公众和家长对幼儿园办学的满意度。

(二)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组织对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48.4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园在“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和“将平安建设工作贯穿于幼儿园日常管理之中”两方面都完成地比较好，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要求，公开了《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1、三个园区开设了足够的班级保障了适龄幼儿的入园，并提高保教质量，优化保教工作，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2、投入资金加大幼儿园安全设施及安全教育，为平安和谐校园提供保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在 2023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3个一级项目。

1.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7.42万元，执行数为47.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二是落实关爱教师行动，维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公众对幼儿园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比较满意，建议进一步加强教师的行为和教学能力的培养。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已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了《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和《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2.96万元，执行数为72.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日常工作保质保量；二是建设平安和谐校园。存在的问题是：个别家长对幼儿园的服务和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我园应及时改进问题，提升服务质量，加强家长与幼儿园间的沟通。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已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了《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自评表》和《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3、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2.85万元，执行数为52.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社区教育覆盖率达到100%；二是区内办学品质有所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利用有限的资金继续加强幼儿园办学条件的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办学条件，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已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号）的要求，公开了《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和《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在整体绩效工作中能够做到加强工作规划和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并在开展各项工作时很好地有机结合。财政专项支出严格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合理安排各项资金，在预算范围内统筹安排，保障了绩效目标一、二的执行和完成，既很好地维护了幼儿园的安全与稳定，又确保了幼儿园各项工作的稳步进步。

第四部分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新园区开班
- 2、接受区级督导评估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我园 2023 年重点工作事项主要有 2 件，具体如下

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新园区开班	完成新园区相关配套建设及各岗位人员培训上岗安排	2023年8月底完成新园区开班的各项准备工作，顺利开班。
2	接受区级督导评估	接受幼儿园行为五年一次的督导评估，以查阅资料、与家长电话访谈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检查。	2023年6月29日顺利通过区督导组的评估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3.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6.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

7.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

8.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高中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普通高中教育支出。

9.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10. 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支出。

11. 教育支出（类）成人教育（款）其他成人教育支出（项）：反映本部门除成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函授、夜大、高

等教育自学考试、广播电视教育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成人教育方面的支出。

12. 教育支出(类)特殊教育(款)特殊学校教育(项)：反映本部门举办的盲童学校、聋哑学校、智力落后儿童学校、其他生理缺陷儿童学校的支出。

13.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项)：反映教育费附加安排用于城市中小学校舍新建、改建、修缮和维护的支出。

14.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反映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本部门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公有住房建设和维修改造支出、住房公积金管理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及结果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675.23		项目支出总额		173.2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848.46	848.46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1 (40分)		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班级数	15	16	5
		质量指标	年度教育保教质量	提高	提高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提升	提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有保障	有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4
公众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100%	≥95%	4	
年度绩效目标2 (40分)		将平安建设工作贯穿于幼儿园日常管理之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班级数	15	16	5
		质量指标	年度安全达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事故	0	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有保障	有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4
公众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100%	≥95%	4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公众对幼儿园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比较满意，建议进一步加强青年教师的专业技能的培养。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结果

一、评价结论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在充分收集数据资料、现场调查和核实的基础上，参照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全面自评。根据所选取的各项指标已设定的权重和实际得分，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整体支出绩效考评综合得分为96分。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年部门年初预算806.46万元，调整后预算848.46元，实际执行848.46万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执行良好。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1 (30分)		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有幼儿园保教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班级数	(A)	(B)
		质量指标	年度教育保教质量	15	1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提高	提高
		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100%	100%
			提升	提升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有保障	有保障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公众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100%	≥95%
年度绩效目标2 (30分)		将平安建设工作贯穿于幼儿园日常管理之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所有班级数	15	15
		质量指标	年度安全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校园安全事故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有保障	有保障
	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100%	≥95%
		公众满意度指标	幼儿家长满意度	100%	≥95%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均已完成。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对各项目标任务实行统一调度，定期督办反馈工作进度，以绩效目标的落实统筹推进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配建完工、开工项目进度，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国家和本地区培养人才。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支出结构不够优化。编制预算时没有进行充分调研和论证，存在资金内部调剂使用的情况，年初预算与年中执行存在一定偏差。

2、指标体系设定的科学性、全面性还需要进一步的提炼。有的绩效指标指向不清、量化不够、预算和目标匹配不足，有的指标缺乏可依据的分析测评，有的指标较难准确定义评价对象，指标完成值难以定性定量，降低了评价指标的可操作性和可衡量性。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改进措施

（1）根据项目实际运行情况，加强对相关部门经费需求的论证，细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预算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2）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完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工作实际，对项目的实施内容、工作任务等进行梳理，细化绩效目标。解决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任务数、预算资金量的对应性与匹配性不够等问题，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科学、更加规范。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结合本年度预算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执行，并以本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安排下一年度的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对资金

的监控，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部门整体立项批复情况和年度绩效目标

（1）部门整体预算批复

武汉市江岸区财政局印发《关于区教育局2023年度预算批复》（岸财【2023】1号），根据武汉市江岸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江岸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的决议，结合区直各部门实际，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审核批复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2023年部门预算。

（2）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目标1：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有幼儿园保教质量：全面完成幼儿园教学环境改造，凸显园所“慧爱红色”、“慧玩蓝足球”的教学特色，充分体现了环境育人的教育理念。进一步明确了园所的文化理念和价值观，使全园上下达成共识共融，如“尊重关爱、慧玩乐创、慧教善思”，并通过打造富有童趣和教育意义的园所环境、形式丰富的活动开展等形式，将文化渗透到日常工作的各个环节，不断增强全体师生的归属感和凝聚力。对现有的课程体系进行深入

的研究和分析，结合园所实际情况，对原有课程内容进行了优化与创新。“慧爱红色”开展班本个性化学习和探究式学习方法，激发幼儿的好奇心和求知欲。依据幼儿年龄特点和兴趣和发展需求，生成了多个个性化的班本课程，如“高铁来了”“小小海军”等，深受幼儿喜爱。“慧动（篮）足球”课程以篮球、足球自主游戏为重点，充分利用场地和器械，让幼儿自主选择玩法，尊重幼儿的个性和兴趣，注重培养幼儿的综合素质和创新能力。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努力建设师德高尚、素质优良、结构合理、充满活力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目标2：开展师德教育活动，重视教师心理健康维护。注重教师队伍建设，关心教师的工作和生活，为教师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和待遇，激发教师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开展了团队建设活动，如参观红色场馆、团队游戏等，教职工在共同解决问题、完成任务的过程中，形成紧密的合作关系，增强了团队的协作能力和团队精神。进一步开展做“四有教师”主题教育学习活动，让学习形成常态，发挥组织作用强大的感召力，激发了全体教职工的光荣感、使命感与向心力，努力在实际行动中诠释“慧润童心 共同成长”的办园理念，推动了园所风清气正、阳光向前。

（二）部门整体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前期准备：依照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自评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文件）和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文件），按照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等三项办法的通知（武财绩[2021]546号）文件要求，结合《江岸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岸财[2020]20号）等，为切实做好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组，负责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组织过程：组织绩效自评小组成员学习相关政策依据，对绩效自评工作内容进行全面梳理，熟悉了解整体及项目绩效自评指标的含义，明确绩效自评工作目标、要求以及进行具体分工后搜集相关资料开展绩效自评。

分析自评：此次分析自评以预算申报的绩效目标为基础，根据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等原则，结合项目决算数据，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项目本年实际的产出和效益进行分析，比较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提出相应的建议，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绩效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2023年部门年初预算806.46万元，调整后预算848.46万元，实际执行848.46元，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100%，预算执行良好。

2、绩效产出和效益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年度绩效目标1：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数量指标：

① 所有16个班级，2023年部门实际有16个班级扎实开展教育科研活动，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完成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② 年度教育保教质量有所提高，2023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③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2023年各项资金支付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④ 资金支出控制情况目标良好，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⑤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目标较上年有所提升，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⑥ 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有保障，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⑦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5\%$ ，部分老师对幼儿园的教学资源存在一定的不满意，应及时改进增加相应教学资源，进一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⑧ 幼儿家长满意度目标 $\geq 95\%$ ，个别家长对幼儿园的服务和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我园应及时改进问题，提升服务质量，加强家长与幼儿园的沟通；

(2) 年度绩效目标2：将平安建设工作贯穿于幼儿园日常管理中

数量指标：

① 所有16个班级，2023年部门实际16个班级将平安建设工作贯穿于幼儿园日常管理中，完成当年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② 年度安全达标率100%，2023年部门完成目标任务；

完成时效指标：

③ 资金支付到位及时率，2023年各项资金支付均在预算年度内完成；

成本控制指标：

④ 资金使用的规范性良好，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社会效益指标：

⑤ 校园安全事故为零，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⑥ 建设平安和谐校园情况良好，2023年完成目标任务

；

学校师生满意度指标：

⑦ 学校师生满意度目标 $\geq 95\%$ ，部分老师对某些安全防护工作存在不满意，应加大排查安全隐患，加强各方面安全措施，防患于未然；

公众满意度指标：

⑧ 幼儿家长满意度 $\geq 95\%$ ，公众对幼儿园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比较满意，建议进一步加强教师的行为和教学能力的培养。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在上年度将绩效自评结果和整改要求反馈给相关职能部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分析原因，研究解决办法。

加强预算管理，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

（五）其他佐证材料

无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2024年8月9日

二、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学前教育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96	72.96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聘用保育员人数	12人	16人	10
		质量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好本年度工作量	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确保班级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日常工作保质保量	良好	良好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建设平安和谐校园	有保障	有保障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家长满意度	100%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个别家长对幼儿园的服务和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我园应及时改进问题，提升服务质量，加强家长与幼儿园间的沟通。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教育保障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名称		教育保障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7.42	47.4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体检教职工数	15	15	10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确保班级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学前教育优质发展	提升	提升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关爱教师行动	落实	落实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维持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保障、良好	保障、良好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满意度	100%	≥95%	8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公众对幼儿园教育教学质量和服务水平比较满意，建议进一步加强教师的行为和教学能力的培养。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进一步提升幼儿园保教质量，提高社会及家长满意度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年度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名称		改善办学条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黄浦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85	52.8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 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新增入园学位		50	80	10
		质量指标	配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专项拨款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基本建设类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教育覆盖率		100%	10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区内办学品质提升度		提升	提升	10
		可持续影响 效益指标	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		有保障	有保障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 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